

心跳使者

作者

|| 邓琢玉

生活就像一杯不放糖的咖啡
用嘴品，苦；用心品，则心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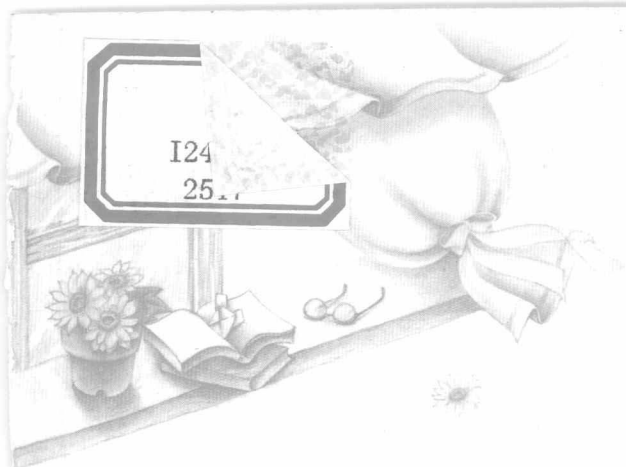
时代文艺出版社

I24

25

作者 || 邓琢玉

心跳使者



雨季青青草

心跳使者

邓琢玉 著

时代文艺出版社

图书在牌编目(CIP)数据

雨季青青草/陈晓玲等编. —长春:时代文艺出版社, 2000. 12

ISBN 7-5387

I. 雨… II. 陈… III. 中篇小说-作品集-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0)第 78349

雨季青青草

作 者:邓琢玉

责任编辑:刘德来

责任校对:焦子晗

装帧设计:杨 群

出 版:时代文艺出版社

(长春市人民大街 124 号 邮编:130021 电话:5638648)

发 行:时代文艺出版社

印 刷:吉林省委党校印刷厂印刷

开 本:850×1168 毫米 32 开

字 数:1800 千字

印 张:90

版 次:2001 年 1 月第 1 版

印 次:2001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10000 册

书 号:ISBN 7-5387-1497-4/I·1442

定 价:138.00 元(全十册 每册:13.80 元)

内 容 简 介

美院大四学生许临风爱上了自己的学姐——梅朵，但他只见过她留在学院里的画作却从未见过其人。后来，许临风邂逅服装设计师冯宁，两人一见钟情，当冯宁希望许临风为爱做出承诺时，许临风却因心中放不下从未在他生活中出现过的梅朵而退却了。经过一番波折后，尤其在摆脱了与萧蔷和露易莎的情感纠葛后，许临风终于找回了属于自己的真爱。而梅朵与冯宁其实就是一个人，这出人意料的结果更为整部小说提供了跌宕起伏的情节，令人物形象更加丰满，故事更加精彩，令人读来不忍释卷。

第一章

对于情窦初开的男孩来讲，遇上个绝对温柔的女人没准儿是一场灾难。

她，便是那温柔女人，如果仅仅这样，倒也罢了，可她善良，而且才华横溢，这就让人嫉妒又神往。她叫梅朵，生于成都，人说蜀女多才，而她更是其中的佼佼者。很荣幸我们是校友，而且又是中央工艺美院油画系的优等生。不过她早我四届，我踏进这所大学的时候，她已绝尘远去并开始行走江湖。我也就只能从导师们的赞誉和她留在学院的纪念作品中去领略她的风采与魅力。也许她将来会超过傅抱石，李可染甚至毕加索，这又有什么呢？这样一位学姐，对于孤傲且有自恋倾向的我来讲，不过是徒增压力罢了——试想，在教室里摆放着她的作品无可厚非，走廊里挂着也还情有可原，但礼堂里有，图书馆还有，而且是和梵高的压卷之作比肩而立，这就很有些过分——这是任何一位自命不凡的少年郎都无法接受的事实——她让人油然而生一睹芳容的强烈愿望。如果有机会见到她，我还是很乐意当面向她表达我个人的景仰（这是一个未来艺术家起码的涵养），毕竟她还算是这一领域少数几位有前途的女性之一（以专业眼光看来）。与其它导师意见相左，梅朵求学时的导师——秃头杜丁，这位被大家称为“不倒翁”的“仕女图”



爱好者在向我提起梅朵时表现了极度的不屑，他说也许是同行相轻的原因，梅朵一向对圈内的男性怀敌视态度，尤其像我这样出类拔萃的。但是，当提到梅朵的婚姻，他又表现出一种世俗的暧昧。客观地讲，若不是因为导师在学院里差强人意的名声，我几乎要相信真实的梅朵也不过是他所说的“一个透出点小聪明的花瓶”而已。

如果不是因为梅朵，我不会有兴趣结识这位导师，当然，如果不是因为他，我也不会对梅朵有这样全面的认识。我所说的“全面”，自然不包括这位导师对于她的那些不够客观的评价，我知道，读者的鉴赏力非同一般，如果在叙述这件事情的过程中，一开始我就误入歧途，或者戴上有色眼镜，无疑你们会对整部小说的真实性产生怀疑。事实上，在与杜丁的多次接触中，由于有更多机会欣赏到梅朵早期艺术作品，并且，不断地受到这些质朴惊人地真实的绘画作品的艺术冲击力的熏陶，四年来，我逐渐从一位肤浅的“疑梅派”变成坚定的“保梅派”分子。

四年中，我是全院去杜丁家最勤的学生，他并非我的导师，这让许多人感到不可理解；他们认为我这个优等生是个假正经，表面不近女色其实和杜丁是一路货色——也是个耽于性幻想的“仕女图”爱好者。

做为油画系的学生，欣赏和表现女人美丽胴体的机会并不算少，然而我必须客观而公正地说一句，相对于梅朵那幅《归

去来》而言，作品中这些青春美丽的尤物不过是一堆冰冷的摆设而已。

《归去来》是梅朵入学时的作品，那一年高考结束她外出写生。一日在金顶偶遇奇观，心生万象，随即触动灵泉，洋洋洒洒挥就了这幅大手笔。整幅画构图简洁、意境奔放，色彩以暖色调为主，将层峦叠嶂、飞瀑流泉在一抹夕照下红霞尽染、雾霭蒸腾的山水奇观表现得淋漓尽致，无一处不让人心生感慨，感慨大自然的瑰丽与神奇；无一处不叫人叹息，叹息天地造化的鬼斧神工。大西南神秘幽雅的气质被她一支妙笔刻画得令人无限神往。

我不知道杜丁是如何得到这幅绝品的，但是我已经来不及嫉妒他了，每一次前往拜谒这幅画，于我而言都像是一次约会——同心灵深处的情人约会。

记得一次宁儿顺道来京看我，我背着杜丁带她去看这幅画，她虔诚地在画前驻足达两小时之久。宁儿出自望族，精通书画，这幅画能如此强烈地吸引她，也足见其魅力之大了。

你喜欢这幅画么？当时她这样问我。是的，我深情地说。她淡淡一笑：我也喜欢。这让我产生一种莫名的感动，我是个完美主义者，我的红颜我的画，二者能如此默契完整相溶，这是我感动的原因。于是那一夜我央求她留下，因为我，也因为那幅画。那年已是大四，周末的宿舍几成空巢，同室的“难友”纷纷外出并暗示将彻夜不归，留下我与宁儿相守一夜，这



一夜我们不停地诉说着别后的思念，仿佛一别又会几年，直至东方放白，我才想起她还要乘早间的火车回四川。

“你始终是个孩子。”临别，她微笑着对我说。

“孩子？”我不明白她的意思，其实她大不了我几岁。不过，在她面前，我倒宁愿是个孩子。

“一个不愿长大的男孩！”她笑言，如花的笑靥朝霞般灿烂。

大四寒假，在几个同学的怂恿下，我到“青鸟”时装公司去搞策划，因此认识了萧蔷，萧蔷是音乐学院作曲系的学生，在这里搞表演配乐。她是那种独立特行，豪放不羁的女子，我们有许多共同语言，不久便引为知己。我也曾带她去看那幅《归去来》，她说作者是个忧伤的女人，因为，在这幅近乎完美的作品背后，隐藏了一颗几近破碎的女人心。

她的话深深地刺伤了我，从此，我们的话题中更多些关于梅朵的内容。

尽管梅朵在我们的生活中只是一个似有却无的人物，然而正是因为她，才使我和萧蔷有了每周一次的例行约会。

记得那是一个春光明媚的周日下午，又到了我们约会的时间我准备请她喝咖啡，同时也打听一下我上周写的那个策划是否已获通过，那是我到公司后的第一个策划报告，我用了近一周的时间才搞定的，说句实话，我真的很在乎。可打了半天传

呼她也没回，就在我百无聊赖之际，电话响了，话音很杂，只隐约听得“她”在话筒里说：“下午吧，下午五点，‘红玫瑰’咖啡屋见。”

“红玫瑰”就在美院附近，是我经常光顾的地方。

“她”知道我有个怪癖，声言已订下远离吧台的那个位置。那里安静，并且服务小姐总不忘在那束暖暖的康乃馨里多插上一枝娇艳欲滴的玫瑰。

下午五点我准时赴约，但没见到萧蔷，而且“她”订下的那个位置，显然已经有人捷足先登了，我看见有张椅上放了只银色坤包，看来还是位女士。

我正踌躇，冷不丁被人撞了一下，几乎碰到一对正在进餐的夫妇，身后立时传来一位女士连声道歉的声音。我回头一看，就在那一瞬间，我终于理解什么是“倾国倾城”了，这是一张多么富有雕塑感的生动的容颜呵！美人乍现，如火拂面，倏忽间便觉耳红颈热，情不自禁埋下头去——此时此地我才明白，人世间的的确有一种美丽是可以叫人汗颜的，向来恃才傲物的我也有了丝丝的自卑。

“Sorry！”她再次向我表示歉意，失误的尴尬难掩她绰约的神采，她垂下眼睑，长长的眼睫毛在轻轻地抖动，她那鲜嫩的舌尖本能地滑过曲线优美的红唇，双颊如粉，再抬眼时，已然恢复了处子般的沉静。

“你看，我正在接电话——”她瞅了一眼掌中的手机。



我轻轻道声“不要紧”，正欲离去，但这位女士已经伸出手来，友好地向我发出邀请，“如果不介意的话，请赏脸喝杯咖啡，好吗？”

我没有理由拒绝——况且，从她邀请的手势看，正是她占了“我们”预定的位置。

“我叫冯宁。”她颌首一笑，示意我坐她的对面，这也正是我一贯的位置。

“许临风。”为她拉开椅子后，我坐到了自己的位置上。

“你是美院的学生？”一落座，她就直言不讳地问我。

“是的，油画系。”

她显然有些意外，脱大衣的手在空中停顿了一下，随即恢复了自然的笑容。“哪一届？”她又问。

“九五。”我有些迟疑。

“哦，新生！”她眉梢一挑，脸上似乎还有不屑的神情。

“时间能证明什么？”我申明，我的意思是不能因为我是新生就要受到漂亮女士无端的轻视，再说我对这样的称谓也极不习惯。

“时间的确不能证明什么。”她微笑着说。想必是看出了我的窘迫，又说：“不过作为校友——”

“校友？”我很有些吃惊，“这么说你也是美院的学生？”

她含笑点头。

这倒有些出乎我的意料——谁说美貌与才华不可兼得？看

来上帝也是个偏心眼儿。

“那已是很久以前的事，现在我搞服装设计。”她依然微笑，但眼底分明流动着一份淡淡的哀伤，她接过侍应生端上来的咖啡，递给我，“要糖吗？”

“不，我喜欢它原来的味道。”

“我也是。”她脱口而出。此时我们四目相对，她温柔地一笑，“这年头，喝苦咖啡的人可不多。”

“自讨‘苦’吃本身就是一种境界，不是人人都有这个福分的。”我笑着举起咖啡，对她的盛情款待表示感谢。

“看得出你是个乐观的人。”她说。

“悲观的情绪无益身心，”我笑言，“再说，学校的伙食原本就差强人意。”

“看来杜丁老师对你的影响可不小。”她轻呷了一口咖啡。

“杜丁老师？”对这称谓一时我还有些不习惯。

“怎么？有何不妥？”她不解地看着我。

“你是我印象中惟一叫他老师的人。”

“我崇拜他。”她平静地说。

如果说刚才那一声“老师”令我吃惊的话，那么这一句“崇拜”真是令我瞠目结舌，我想我当时的神情一定尴尬极了。

“想必在学校里你也是一位风云人物吧？”她并未介意我的异样神情，微笑着问。

如此秋水波姣美容颜真是令我不忍心告诉她实情，不



过，“事实上，在学校里我并不受欢迎。”

“也对，这就是美院的传统，摒弃前卫，拒绝创新。”

“你高估了我，坦白地讲，责任在我。”

“谦逊可不体现美院的校风。”她语气轻柔，颇有调侃的味道。

我该如何解释呢？跟她谈梅朵吗？谈一个在我的生活中似有却无的人物，还是谈《归去来》，谈杜丁？哦，她什么也不会明白。

“你沉默了。”她纤细的手指拈着银匙，轻轻地漫不经心地划拉着咖啡。

“你的话意味深长，每一句我都得有个消化的过程。”我笑言。

“行事如此谨慎，想必正是你情场失意的原因。”她话锋一转，似问非问地说道。

“情场失意？”我笑了，“没有知音，何来情场？”

她也笑，“你不会告诉我，来这里只为品尝孤独吧？”

“当然，我约了人。要知道，在这种浪漫的场所——”看她正专注于我的下文，我很抽象地耸了耸肩说：“独自一人是‘危险’的。”其实我是想说“无聊”，不过这样的字眼太白，没有冲击力。

“看来你并不需要心理医生。”她莞尔一笑，眼角眉梢全是调皮。我发誓，我从来没有接触过这样纯净的目光。

一股甜蜜的感觉没来由地浸透了身心，我望着桌上的咖啡，满心欢喜地笑出声来。老实说，虽是初次谋面，但我已很乐意同她聊天了。

她怔怔地看着我，不无嫉妒地说：“她让你如此感动？”

是的，可又不是——怎么跟她解释呢？

“你很在乎她？还骗我说没有女朋友。”她依旧笑。

“是女的‘朋友’，但不是‘女朋友’。”我辩解道。

“也许她已经来过，看见你和我在一起，没准儿又离开了。”她的语气中多了些调侃。

“她这个人有很多优点，包括天生不会吃醋，尤其是吃我的醋。”我讲的都是实话，美丽而热情的萧蔷，这个西夏王室的后裔，她的生命是属于大自然，属于音乐，属于全人类的。

“你喜欢她？”她问。

“是的。”

“爱她？”

“不？”我郑重声明。

“不？”她有些意外，机械地端着咖啡，盯着我极勉强地一笑。那笑，如哀似怨，颇有几分无奈，令人心碎。从此，我再也没能走出那笑容营造的氛围。

“她很优秀，简直无可挑剔，不过说到爱——”我顿了一下，说：“爱是不可以说谎的。”

“爱是不可以说谎的！”她的话变得感伤起来，“人可以被



欣赏，被赞美，可要说到真爱，又岂是那么简单的事情？”

我默默地注视这个女人，这样仔细甚至有些放肆地观察一个萍水相逢的女人于我还是第一次。她看上去二十四五的年龄，也许是因为太疲劳的缘故，眼角已经有了一些鱼尾纹。然而这在别的女人看来也许是“瑕疵”的岁月礼物，于她却增添了几分风韵，显得成熟而更富魅力。

“你为什么会选择这样的位置？”我冒失地问。

“为什么？”她一时不解我意，“为什么？难道有什么不妥吗？”

“当然不是，只是——显得有些特别罢了。”

“是有些特别。”她笑了，“不过——上美院时我就喜欢这个位置。”

我几乎要失声叫起来，事情未免也太凑巧了。

“怎么，你也喜欢这里？”她问。

“是的，非常喜欢。”我深情地说。

我从瓶中抽出那支特别的玫瑰，递到她面前，“还因为这枝玫瑰，它让我嗅到大自然的气息。”

她优雅地接过，微笑着将这枝娇艳的玫瑰重又插回瓶中。

“这也是我喜欢的，也许你不相信，这多出来的玫瑰还是我六年前的主意，它令这个寂寞的角落显得特别。”

我目瞪口呆，莫非造化弄人？

这是一个令人愉快的夜晚，我相信，对于她，我将毕生难

忘。

我没有再提及萧蔷，而她显然也拒绝了一位男士的来访，因为我看见她关掉了手机。

“我们在犯着同样的错误。”她将手机放进坤包，冲我诡秘一笑。

“天下真有如此巧的事情，他们都失约了，而我们却相识了。”我看着冯宁，心中不由地生出丝丝感动。浩渺宇宙，八万洪荒，两人不远千里，于千万人中相知相惜，这该是一种怎样的缘分？

回到学校已是午夜时分，萧蔷在校门口等我，身前耷拉着的是她惯常背的军用帆布包。

对于这样一个失信的女人，我自然是气不打一处来的，但是联想到今晚的遭遇，又对她心存几分感激。我愉快地向她走去，但是很快我就感到气氛不对，因为她并没有为今晚的失信表现出应有的羞愧，那副冷若冰霜的模样倒像是来向我兴师问罪的。

“如果是道歉，你可以选择一个阳光灿烂的早晨。”我来到她面前，语气轻柔且笑容可掬地对她说，我想我当时一定是一副大赦天下的样子。

“对不起，我不习惯守着坏情绪过夜。”她冷冷地说。

校门前的路灯忽明忽暗，空旷的大街有阵阵阴森的寒气袭过，长发飘飘的萧蔷本能地拢了一下肩，盯着我再不发一言。



“我想你是有事耽误了——”我觉得委屈，我们的态度是不是该做个对调？“我耽误？”她愤愤然反问我，“我耽误？我在这里整整等了你八个小时，可是你呢，你去了哪里？”

“我一直在‘红玫瑰’。”我对于她的激动感到不可理喻，明明是她失约，反倒像是我做错了什么。

“上次分手时我们有约去‘红玫瑰’吗？”她走到我面前，昂首逼视着我，这是一个精雕细琢的女人，如果不是因为她的无理取闹，我又怎么忍心去伤害她。

“我给你打了传呼，而且——”

“不是‘而且’，是‘但是’，但是当我回传的时候，你早已经不知去向，想必是赴别的约会去了。”她振振有词，一副咄咄逼人的样子。

“赴别的约会？”我一头雾水，简直让她给搞糊涂了。

“如果不是有约会，你会这么晚回来？”她回头望了一下漆黑一片的校园，“如果我没有记错，每次周末你都以学校关门为名早早的溜掉，今天你倒是表现出色。能不能告诉我，今晚你到底和谁在一起？谁让你如此深深着迷，甚至连回校时间都忘了呢，你不是一直自诩是美院最好的学生吗？”

“是，我承认，今晚我是和一个女人在一起，可事情并非你想像的那样——”我真是百口难辩。

“我想像的哪样？”她反问，一副不依不饶的样子。

我一时竟不知如何答好。见我不语，略一沉默，她换了一